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子

王雲五主編

孟子正義

（八）一八

焦循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孟子子正義

(八)

焦循著

國學基本叢書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千一集一第

義正子孟

冊八

著循焦

路山寶海上
館書印務商 者刷印兼行發

埠各及海上
館書印務商 所行發

版初月四年九十國民華中

The Complete Library

Edited by

Y. W. WONG

MENG TZU CHENG NI

By

TSIAO SŪN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China

1930

孟子正義

孟子曰。伯夷辟紂。居北海之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
大公辟紂。居東海之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

注 已說於上篇。

天下有善養老。則仁人以爲已歸矣。

注 天下有若文王者。仁人將復歸之矣。

五畝之宅。樹牆下以桑。匹婦蠶之。則老者足以衣帛矣。五母雞。二母彘。無失其時。老者足以無失肉矣。百畝之田。匹夫耕之。八口之家。足以無飢矣。

注 五雞。二彘。八口之家畜之。足以爲畜產之本也。

疏

足以無飢矣。○正義曰。阮氏元校勘記云。宋九經本宋本岳本咸淳衢州本孔本韓本攷文古本足利本同。閩監毛三本足誤可。

所謂西伯善養老者。制其田里。教之樹畜。導其妻子。使養其老。五十非帛不煖。七十非肉不飽。不煖不飽。謂之凍餒。文王之民。無凍餒之老者。此之謂也。

注

所謂無凍餒者。教導之。使可以養老者耳。非家賜而人益之也。

疏

不煖不飽。謂之凍餒。○正義曰。趙氏佑溫故錄云。無帛肉之不煖。飽與無衣食之不煖。飽稍差。纔不煖不飽。尙未卽凍餒。而已謂之凍餒矣。謂之者。文王謂之也。

章指言王政普大。教其常業。各養其老。使不凍餒。二老聞之。歸身自託。衆鳥不羅。翔鳳來集。亦斯類也。

疏

衆鳥不羅。翔鳳來集。○正義曰。周氏廣業孟子章指攷證云。漢書路溫舒上言曰。臣聞鳥爲之卵不毀。而後鳳皇集。卽此意。楚辭宋玉九辨。衆鳥皆有所登棲兮。鳳獨遠邇而無所集。

孟子曰。易其田疇。薄其稅斂。民可使富也。食之以時。用之以禮。財不可勝用也。

注

易治也。疇。一井也。教民治其田疇。薄其稅斂。不踰什一。則民富矣。食取其征賦以時。用之以常。

禮不踰禮以費財也。故畜積有餘財不可勝用也。

疏

注。易治也。○正義曰。音義云。易以鼓切。毛詩小雅甫田篇。禾易長畝。傳云。易治也。呂氏春秋辯土篇云。農夫知其田之易也。高誘注云。易治也。易讀如易網之易。○注。疇一井也。○正義曰。一切經音義引國語賈氏注云。一井爲疇。九夫爲一井。趙氏所本也。說苑辨物篇云。疇也者何也。所以爲麻也。史記天官書。視封疆田疇之正治。如淳引蔡邕云。麻田曰疇。章昭注國語周語齊語皆云。麻地曰疇。說文田部則云。疇。耕治之田也。按易否九四。疇離祉。九家注云。疇者類也。荀子勸學篇。言草木疇生。書洪範言。洪範九疇。國語齊語云。人與人相疇。家與家相疇。皆以儻類言。一井八家。所共相與爲疇。故名爲疇。呂氏春秋慎大篇云。農不去疇。卽農不去井也。麻田之說。趙氏所不取。

民非水火不生活。昏暮叩人之門戶求水火。無弗與者。至足矣。聖人治天下。使有菽粟如水火。菽粟如水火而民焉有不仁者乎。

注

水火能生人。有不愛者。至饒足故也。菽粟饒多若是。民皆輕施於人。何有不仁者也。

疏

注。至饒至若是。○正義曰。足爲手足之足。而或訓爲止。此云至足。與論語百姓足之足同。劉熙釋名釋形體云。足。續也。言續之足矣。有九年之蓄。則饒多矣。故以饒釋之。又以多申之。

章指言教民之道。富而節用。蓄積有餘焉。有不仁。故曰倉廩實知禮節也。

疏

倉廩實知禮節。○正義曰。語出管子牧民篇。

孟子曰。孔子登東山而小魯。登泰山而小天下。故觀於海者難爲水。遊於聖人之門者難爲言。

注

所覽大者意大。觀小者志小也。

疏

孔子登東山而小魯。○正義曰。宏明集宗炳佛論云。登東山而小魯。登泰山而小天下。周氏廣業孟子逸文攷云。論又有云。昔仲尼佈五經於魯。以化天下。及其眇邈太蒙之顛。而天下與魯俱小。此並用孟文也。今作孔子登東山。攷魯無東山之名。論語顛與爲東蒙主。注孔云。使主祭蒙山也。皇侃邢昺二疏並云。蒙山在東。故云東蒙主。魯頌奄有龜蒙。毛傳龜山。蒙山也。正義亦云。論語疏云。顛與主蒙山。水經注琅邪郡臨沂縣有洛水出太山南武陽縣之冠石山。一名武水。東流過蒙山下有蒙祠。又東南逕顛與城。卽孔子稱顛與爲東蒙主也。史記蒙羽其父。索隱云。蒙山在泰山蒙陰縣西南。然則孟子之東山。當作蒙山。宗少文必非無據也。卽令云東山。其爲蒙山固無可疑。按圖氏若璩釋地云。或曰費縣西北蒙山。正居魯四境之東。一名東山。孟子云。孔子登東山而小魯。指此疑近是。然則蒙山一名東山。宗炳蓋以蒙山代東山。古入引經原有此例。依宗論以東山爲蒙山可也。以爲孟子本作蒙山。則失之矣。

觀水有術。必觀其瀾。

注

瀾。水中大波也。

疏

注。瀾水中大波。○正義曰。爾雅釋水云。河水清且瀾。大波爲瀾。說文水部云。瀾。瀾或從連。瀾連一字也。劉熙釋名釋水云。風行水波成文曰瀾。瀾連也。波體轉流相及連也。

日月有明。容光必照焉。

注

容光。小卻也。言大明照幽微。

疏

注。容光至幽微。○正義曰。音義云。郢丁去逆切。義與隙同。說文昌部云。隙。壁隙也。禮記三年問釋文云。隙本作卻。段氏玉裁說文解字注云。左傳曰。牆之隙壞。誰之咎也。際自分而合言之。隙自合而分言之。引申之。凡垢裂皆曰隙。假借以卻爲之。按隙之假借爲昌部。卻其昌部。卻乃卻之。卻之爲不恭之卻。或寫從昌。非也。音義作却。廣韻十九鐸云。卻俗從爰。張有復古編云。卻別作郤。非隙爲垢裂之名。故一切經音義引國語賈氏注云。隙。疊也。覺則隙之小者。惟遮隔其光而已。苟有絲髮之隙。可以容納。則光必入而照焉。容光非小隙之名。至於小隙。極言其容之微者。以見其照之大也。故以小卻明容光。

流水之爲物也。不盈科不行。君子之志於道也。不成章不達。

注

盈。滿也。科。坎也。流水滿坎乃行。以喻君子學必成章。乃仕進也。

疏

注。盈。滿至進也。○正義曰。盈。科詳見離婁上篇。禮記儒行篇云。上通而不困。注云。上通謂仕道達於君也。達與通義同。故文選顏延年拜陵廟詩云。晚達生戒。經李善注云。達。官達也。故以達爲仕進。廷號云。坎。孔本作畝。

章指言閔大明者無不照。包聖道者成其仁。是故賢者志大。宜爲君子。

孟子曰雞鳴而起孳孳爲善者舜之徒也雞鳴而起孳孳爲利者蹠之徒也欲知舜與蹠之分無他利與善之間也

注蹠盜蹠也蹠舜之分以此別之

疏

注蹠盜蹠也。○正義曰音義云張云蹠與跖同之石切莊子有盜跖篇云孔子與柳下季爲友柳下季之弟名曰盜跖盜跖從卒九千人橫行天下侵暴諸侯穴室樞戶驅人牛馬取人婦女貪得忘親不顧父母兄弟不祭先祖所過之邑大國守城小國入保萬民苦之釋文云按左傳展禽是魯僖公時人至孔子生八十餘年若至子路之死百五六十歲不得爲友是寄言也李奇注漢書云跖秦之大盜也

章指言好善從舜好利從蹠明明求之常若不足君子小人各一趣也

孟子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

注

楊子楊朱也爲我爲己也拔己一毛以利天下之民不肯爲也

疏

注楊子至爲也。○正義曰列子有楊朱篇張湛注云或云字子居戰國時人後於墨子楊子與禽滑釐辨論其說在愛己不拔一毛以利天下與墨子相反是篇載楊朱之言云伯成子高不以一毫利物舍國而隱耕大禹不以一身自利一體偏枯古之人損一毫利天下不與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損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禽子問楊朱曰去子體之一毛以濟一世汝爲之乎楊子曰世固非一毛之所濟禽子曰假濟爲之乎楊子弗應禽子出語孟孫陽孟孫陽曰子不達夫子之心

吾請言之。有健者肌膚瘦萬金者。若爲之乎。曰。爲之。孟孫陽曰。有斷若一節。得一國。子爲之乎。禽子默然。有問孟孫陽曰。一毛微於肌膚。肌膚微於一節。省矣。然則積一毛以成肌膚。積肌膚以成一節。一毛固一體萬分中之一物。奈何輕之乎。禽子曰。吾不能所以答子。然則以子之言問老聃。關尹。則子言當矣。以吾言問大禹。墨翟。則吾言當矣。呂氏春秋不
二篇云。陽生貴己。高注云。輕天下而貴己。孟子曰。楊子拔體一毛以利天下弗爲也。貴己卽爲己。

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

注 墨子。墨翟也。兼愛他人。摩突其頂。下至於踵。以利天下。已樂爲之也。

疏

注。墨子至之也。○正義曰。史記孟子荀卿列傳後附云。墨翟。宋之大夫。善守禦。爲節用。或曰並孔子時。或曰在其後。武氏僮授堂文鈔跋墨子云。漢書藝文志。墨子七十一篇。注云。墨翟爲宋大夫。在孔子後。而不著其地。惟呂氏春秋慎大覽高誘注。

墨子名翟。魯人也。魯卽魯陽。春秋時屬楚。古人於地名兩字或單舉一字。是其例也。蓋墨子居於魯陽。疑嘗爲文子之臣。觀魯問一篇。言吾願主君之上者尊天事鬼。下者愛利百姓。翟之尊文子爲主君。意其屬於文子也。外傳楚語。惠王以梁與魯陽文子。注云。平王之孫。司馬子期子。魯陽公也。惠王十年爲魯哀公十六年。孔子方卒。則翟實當楚惠王時。上接孔子未卒。故太史公一云。並孔子時。自班志專謂在孔子後。後人益爲推行。至如畢氏據本書稱中山諸國亡於燕代胡貊之國。以中山之滅。在趙惠文王四年。常周赧王二十年。則翟實六國時人。至周末猶存。竊以翟既與楚惠王接時。後必不能歷一百九十年。尙未卽化。此固不然也。中山諸國之亡。蓋墨子之徒。續記而竄入其師之說。以貽此謬。何可依也。音義云。突。丁徒忽切。穿突也。襄公二十五年左傳。宵突陳城。注云。突。穿也。此丁公者所本。乃城可言穿。項不可言穿。莊子說劍篇云。吾王所見劍士。皆蓬頭突鬢。荀子非相篇。孫叔敖突禿。楊倞注云。突。謂短髮可凌突人者。故莊子說趙劍士蓬頭突鬢。突禿聲轉。突卽禿。楊氏解爲短髮是也。趙氏以突明摩。謂摩迫其頂。髮爲之禿。丁氏以突爲穿。失趙義矣。文選江淹上建平王書。注引孟子墨子兼愛。摩頂致於踵。利天下爲之。劉熙曰。致。至也。又任昉奏彈曹景宗。注引孟子墨子兼愛。摩頂致於踵。趙岐曰。致。至也。周氏廣業孟子古注攷云。據此。則趙劉所有之本。

注並同矣。困學紀聞言選注引趙岐作致於跽。今本作放跽。注無致至也三字。孫宣公音義放跽下據丁氏云方往切至也是唐宋本已皆作放。今攷文選劉峻廣絕交論皆顧摩頂至跽。注引孟子摩頂放跽。趙岐曰放至也。同在一書所引互異。可見趙氏注本唐世已有其二。非至宋始作放跽也。又文選洞簫賦注引毛氏詩傳顏叔子納鄴之釐婦使執燭放乎平旦。事下引趙岐孟子章句曰放至也。方往切。今惟放乎瑣邪。注有放至也三字。無方往切摩頂放跽。注直云摩突其頂下至於跽爲致爲放。莫可究詳矣。翟氏灝攷異云風俗通十反篇墨翟摩頂以放跽。楊朱一毛而不爲放字與今孟子同。江書任彈兩注所引致於跽者疑當時劉注本獨如是。任彈下趙岐二字當亦爲劉熙傳寫者遷譌然爾。謹按墨子有兼愛三篇無摩頂放跽語。莊子天下篇云墨子稱道曰禹親自操耒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腴而腴。履無毛沐甚風。櫛疾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如此。使後世之墨者多以裘褐爲衣。跛躄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以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爲墨。墨翟禽滑釐之意則是其行則非也。將使後世之墨者必自苦以腴無腴。履無毛。相進而已矣。亂之上也。治之下也。孟子推其汜愛兼利生動死薄之道而擬之爲摩頂放跽。卽自苦以腴無腴。履無毛之意耳。

子莫執中

注 子莫魯之賢人也。其性中和專一者也。

疏

注子莫至一者也。○正義曰子莫未詳。或謂莊子有云。儘墨楊乘四。衆別無所聞。恐卽當時子莫執中一家之說。音義云。隨云。言子等無執中。此異於趙氏。非也。孔子稱堯舜舜執中。孟子稱湯執中。此句下云。執中爲近之。何遽減人莫執中也。陸氏穿鑿不足。以易趙也。

執中爲近之。執中無權。猶執一也。

注 執中和近聖人之道。然不權。聖人之重權。執中而不知權。猶執一介之人。不得時變也。

疏

注。執中至變也。○正義曰。白虎通五行篇云。中央者。中和也。說文一部云。中和也。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是爲時。執中者。但取不寒不暑也。聖人之道。以時爲中。趨時則能變通。知變通則權也。文公十二年公羊傳云。惟一介斷斷兮無技。注云。一介猶一概。此云執一介。卽執一概也。不知權宜一概。如此所以猶執一也。戴氏震孟子字義疏證云。權所以別輕重也。凡此重彼輕。千古不易者。常也。常則顯然共見。其千古不易之重輕。而重者於是乎重。變也。變則非智之靈能辨察事情而準。不可以知之。孟子之闢楊墨也。曰。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也。仁義充塞。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今人讀其書。執知所謂率獸食人。人將相食者。常在彼。孟子又曰。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子莫執中。執中爲近之。執中無權。猶執一也。所惡執一者。爲其賊道也。舉一而廢百也。今人讀其書。執知無權之故。舉一而廢百之爲害至鉅哉。孟子道性善。於告子言以人性爲仁義。則曰。率天下之人而歸仁義。今人讀其書。又執知性之不可不明。戕賊人以爲仁義之禍何如哉。若聃莊周無欲之說。及後之釋氏所謂空寂能脫然不以形體之養。與有形之生死累其心。而獨私其所謂長生久視。所謂不生不滅者。於人物一視而同用其慈悲。蓋合楊墨之說以爲說。由其自私。雖拔一毛可以利天下。不爲。由其外形骸。薄慈愛。雖摩頂放踵以利天下爲之。宋儒易老莊釋氏之所私者而貴理。易彼之外形體者而皆氣質。其所謂理。依然如有物焉。宅於心。於是辨乎理欲之分。謂不出於理。卽出於欲。不出於欲。則出於理。雖視人之飢寒號呼。男女哀怨。以至垂死冀生。無非人欲。空指一絕情欲之感者。爲天理之本然。存之於心。及其應事。幸而偶中。非曲體事情。求如此以安之也。不幸而事情未明。執其意見。方自信天理。非人欲。而小之一人受其禍。大之天下國家受其禍。徒以不出於欲。遽莫之或寤也。凡以爲理宅於心。不出於欲。則出於理者。未有不以意見爲理。而禍天下者也。人之患有私。有蔽。私出於情欲。蔽出於心知。無私。仁也不蔽。智也。非絕情欲以爲仁。去心知以爲智也。是故聖賢之道。無私而非無欲。老莊釋氏。無欲而非無私。彼以無欲成其自私者也。此以無私通天下之情。遂天下之欲者也。凡異說皆主於無欲。不求無蔽。重行不先重知。人見其篤行也。無欲也。故莫不尊信之。聖賢之學。由博學審問。慎思明辨。而後篤行。則行者行其人。論日用之不蔽者也。非如彼之舍人論日用。以無欲爲能篤行也。人論

日用。聖人通天下之情，遂天下之欲，權之而分理不爽，是謂理。古今不乏嚴氣正性，疾惡如讎之人，是其所是，非其所非，執顯然共見之重輕，實不知有時權之，而重者於是乎輕，輕者於是乎重，其是非輕重一誤，天下受其禍而不可救，豈人欲蔽之也哉？自信之理，非理也。然則孟子言執中無權，至後儒又增一執理無權者矣。

所惡執一者，爲其賊道也。舉一而廢百也。

注 所以惡執一者，爲其不知權，以一知而廢百道也。

疏

注。所以至道也。○正義曰。易繫傳云。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途。一致而百慮。途既殊則慮不可不百。慮百則不執一也。執一則不百慮。不百慮故廢百矣。楊子爲我。執一於爲我也。墨子兼愛。執一於兼愛也。孟子所以距楊墨。距其執一也。故舉一執中之子莫然。則凡執一者。皆能賊道。不必楊墨也。楊子惟知爲我而不復慮及兼愛。墨子惟知兼愛而不復慮及爲我。子其但知執中而不復慮及有當爲我當兼愛之事。楊則冬夏皆葛也。墨則冬夏皆裘也。子其則參乎裘葛之中。而冬夏皆裕也。不知趨時者。裘葛裕皆藏之於篋。各依時而用之。卽聖人一貫之道也。聖人之道。善與人同。執兩端以用其中。故執中而非執一。曾子居武城。寇至則去。寇退則反。薪木亦戒其毀傷。顏子居陋巷。不改其樂。而不同於楊子之爲我者。不執一也。禹治水。勞身焦思。至於偏枯胠胝。藏數不通。而不同於墨子之兼愛者。不執一也。故曰。禹稷顏回同道。又曰。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惟易地皆然。則不執一。同道者一致也。易地皆然者。百慮也。執一則爲楊墨。不執一則爲禹稷顏曾。孟子學幾舜孔子之道。知道在變通神化。故楊墨之執一。不知變通則距之。距之者。距其悖乎幾舜孔子之道也。不然。楊朱屏氣虛名。齊生死。固高曠絕俗之士。至墨翟以救世爲心。其言曰。國家昏亂則語之尚賢。尚同。國家貧則語之節用。節葬。國家喜音沉湎。則語之非樂。非命。國家淫僻。則語之尊天事鬼。國家務奢侵陵。則語之兼愛。非攻。讀其書。豈不謂之仁人君子。非孟子深明乎變通神化之道。確有以見其異乎幾舜孔子之權。安能反復申明以距之哉。學者尙有申墨子之說者。不知道者也。

章指言楊墨放蕩。子莫執一。聖人量時。不取此術。孔子行止。惟義所在。

孟子曰。飢者甘食。渴者甘飲。是未得飲食之正也。飢渴害之也。

注 飢渴害其本所以知味之性。令人強甘之。

疏

注。令人強甘之。○正義曰。飢渴者愈欲得飲食。以不甘爲甘。故爲強甘。

豈惟口腹有飢渴之害。人心亦皆有害。

注 爲利欲所害。亦猶飢渴得之。

人能無以飢渴之害爲心害。則不及人不爲憂矣。

注 人能守正。不爲邪利所害。雖謂富貴之事不及逮人。猶爲君子。不爲善人所憂患也。

疏

注。人能至患也。○正義曰。說文又部云。及。逮也。淮南子脩務訓云。堯舜之聖不能及。高誘注云。及。猶如也。不及人。卽不如人。趙氏謂人之貧賤者所爲之事。不能及富貴之人。爲利所動。不能守正。必爲強奪詐取之事。以傷害善人。則善人憂患之。使不爲利欲所害。雖不及富貴之人。亦不肯爲禍於善人。故善人不爲所憂患。強奪詐取。猶飲食之不甘者也。以飢渴而甘其所不甘。則因富貴不如人。亦將爲其所不可爲。此何必貧賤富貴之懸殊者也。同一貧賤而彼稍遜。則已妬而傷之。同一富貴而彼稍

加一等。已百計排毀而傾軋之。皆心害也。受其害者。必善人也。害善人者。必小人。非君子也。故云。猶爲君子不爲善人所憂患。近時通解不爲憂。謂已不憂不及人。

章指言飢不妄食。忍情抑欲。賤不失道。不爲苟求。能無心害。夫將何憂。

孟子曰。柳下惠不以三公易其介。

注介。大也。柳下惠執宏大之志。不恥汙君。不以三公榮位易其大量也。

疏注。介大至量也。○正義曰。介大也。爾雅釋詁。文毛詩大雅。生民攸介。攸止。小明。介爾景福。介傳皆訓大。趙氏以惠不羞汙君。不辭小官爲大量。是也。承上不及人而言之。士師之賤不及三公之榮。若少存艷羨之心。則辭小官而不居矣。是心之淺隘也。音義云。陸云。介謂特立之行。文選注引劉熙注云。介操也。陸氏蓋本此。

章指言柳下惠不恭。用志大也。無可無否。以賤爲貴也。

疏無可無否。○正義曰。法言淵。養篇云。不夷不惠。可否之間。

孟子曰。有爲者。辟若掘井。掘井九軻而不及泉。猶爲棄井也。

注有爲。爲仁義也。軻。八尺也。雖深而不及泉。喻有爲者中道而盡棄前行也。

疏

注。軛八尺也。○正義曰。音義云。軛丁音刃。云義與仞同。借用耳。先儒以七尺爲仞。注云。八尺曰仞。程氏瑤田通藝錄。七尺曰仞。說云。仞之數小。爾雅云。四尺。漢書食貨志注。引應劭云。五尺六寸。此其謬易見也。說文云。仞。人伸臂一尋八尺。王肅聖證論。趙岐孟子注。曹操李荃孫子注。郭璞山海經注。顏師古司馬相如傳注。房元齡管子注。鮑彪楚國語注。並曰。八尺。而鄭康成周官儀禮注。包咸論語注。高誘注。呂氏春秋。王逸注。大招招魂。李謐明堂制度論。郭璞注。司馬相如賦。見司馬彪說。則皆以爲七尺。莊子步仞之邱。陸德明釋文。亦曰。七尺。淮南子原道訓。注。八尺曰仞。而覽冥訓。注。則云。七尺曰仞。其注百仞。亦曰。七百尺也。是書有高誘許慎二人之說。證以說文。則八尺者。當爲許氏所記。雖高誘注中者。證以呂氏春秋注。則七尺者。誘之說也。近世方密之顧亭林。皆篤信八尺之說。瑤田以爲仞七尺者是也。揚雄方言云。度廣以尋。杜預左傳。刳溝洫注云。度深曰仞。二書皆言人伸兩手以度物之名。而尋爲八尺。仞必七尺何也。同一伸手度物。而廣深用之。其勢自不得不異。人長八尺。伸兩手亦廣八尺。用以度廣。其勢全伸而不屈。故尋爲八尺。而用之以度深。則必上下其左右手。而側其身焉。身側則胸與所度之物不能相摩。於是兩手不能全伸。而成弧之形。弧而求其弦。以爲仞。必不能八尺。故七尺曰仞。亦其勢然也。玉篇云。度深曰測。說文解測字曰。深所至也。測之爲言側也。余之說仞字。以爲伸手度深。必側其身焉。義與此合矣。段氏玉裁說文解字注云。程氏其精。仞說可定矣。考工記。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倘其度同八尺。何不皆曰二尋。如上文廣二尺。深二尺之例也。隨按。仞爲七尺。程氏段氏之言定矣。管子地員篇云。夫管仲之匡天下也。其施七尺。漬田。悉徙。命之曰五施。五七三十五尺。而至於泉。赤墟。歷歷肥。命之曰四施。四七二十八尺。而至於泉。黃唐。命之曰三施。三七二十一尺。而至於泉。斥堠。命之曰再施。二七十四尺。而至於泉。黑堠。命之曰一施。七尺。而至於泉。墳。延者六施。六七四十二尺。而至於泉。陝之芳七施。七七四十九尺。而至於泉。祀陝八施。七八五十六尺。而至於泉。杜陵九施。七九六十三尺。而至於泉。延陵十施。七十尺。而至於泉。環陵十一施。七十七尺。而至於泉。蔓山十二施。八十四尺。而至於泉。付山十三施。九十一尺。而至於泉。付山白徒十四施。九十八尺。而至於泉。中陵十五施。百五尺。而至於泉。青山十六施。百一十二尺。而至於泉。青龍之所居。庚泥不可得泉。赤壤。鬱山十七施。百一十九尺。而至於泉。其下清商不可得泉。陸山方壤十八施。百二十六尺。而至於泉。其下駟石不可得泉。徒山十九施。百三十三尺。而至於泉。其下有灰壤。不可得泉。高陵之山二十施。百四十尺。而至於泉。山之上。命之曰縣泉。擊之二。乃至於泉。山之上。命曰復呂。擊之三。尺。而至於泉。山之上。命曰泉英。擊之五。尺。而至於泉。